

附件 3-1 首次报价的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收费基数 (万元)	招标代理费 标准收费 (万元)	自报折扣率 (%) (例如：不打折则空 格填写 100%；打九 折则上述空格填写 90%。)	实际报价 (万元)	备注
1	施工招标	48472.33	94.2502			
2	监理招标	48472.33	31.3834			
3	工程量清单与最高投 标限价的编制服务	48472.33	94.8702			
首次总报价		元				

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说明：

(1) 本项目成交折扣率为固定不变，实际招标代理费用由以下方法确定。

1) 本项目的施工监理招标代理费按概算批复中的建安费用作为收费基数按沪价费（2005）056 号、沪价费（2011）007 号）的收费标准及成交供应商自报折扣率按实计取。

2) 本项目的施工总包招标代理费、工程量清单编制费（招标控制价编制费）按施工总包中标单位的中标价格（扣除专业工程暂估价）作为收费基数按沪价费（2005）056 号、沪价费（2011）007 号）的收费标准及成交供应商自报折扣率按实计取。

(2)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

(3) 如果单价汇总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汇总为准，并修正总价。

(4) 表格行数供应商自行增加。

(5) 本项目中的专业工程暂估价项目、二类费用项目、前期费用等需要招标（磋商）的，原则上均由成交供应商完成，相关招标代理（包括清单及控制价编制）服务费用，工程类按中标价格作为收费基数按沪价费（2005）056 号、沪价费（2011）007 号的收费标准计取，服务类按中标价格（成交价格）作为收费基数按计价格[2002]1980 号的收费标准计取，由各分项中标单位分别支付（招标人不再另行支付服务费用）。

附件 3-2 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项目内容	收费基数 (万元)	招标代理费标准 收费 (万元)	首次自报 折扣率 (%)	首次 实际 报价	最后自报 折扣率 (%)	最后实 际报价	备注
1	施工招标	48472.33	94.2502					
2	监理招标	48472.33	31.3834					
3	工程量清单与 最高投标限价 的编制服务	48472.33	94.8702					
最后总报价								

磋商响应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1. 请备好空白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不密封进响应文件），以备最后报价时使用；
若最后报价未作变动，供应商仍须提供一份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表。

2. 各供应商均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云采交易平台）提交最后报价后，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员统一收取该书面报价表并提交磋商小组。

3. 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的分项报价内容将随成交公告一并公告。